附件1

第九届全国青年科普创新实验暨作品大赛

湖北赛区实施方案

1. 活动背景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普及法》《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年）》《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关于新时代进一步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意见》，动员和激励广大青年学生参与科普创作，扩大科普活动的社会影响力，树立品牌，整合资源，促进科学思想、科学精神、科学方法和科学知识的传播和普及。同时，为更好地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关于科技创新要“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以及《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年）》中“激发青少年好新奇和想象力，增强科学兴趣、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的相关要求，根据《中国科协办公厅关于举办第九届全国青年科普创新实验暨作品大赛的通知》（科协办函普字〔2022〕117号）文件精神，湖北省科学技术协会、共青团湖北省委共同主办第九届全国青年科普创新实验暨作品大赛湖北赛区活动（以下简称湖北赛区），重点围绕“智慧·安全·环保”三大主题，关注前沿科学技术、公共安全健康等领域的科研应用与普及，考查青少年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及动手实践能力。

二、活动时间

2023年1—5月

三、组织机构

（一）主承协办单位

主办单位：湖北省科学技术协会 共青团湖北省委

承办单位：湖北省青少年科技中心

协办单位：湖北省科学技术馆

（二）组委会、专家团队、监审委员会

1.组委会

湖北赛区组委会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及协办单位主要领导及相关工作人员组成，包括主任、副主任及委员，负责对湖北赛区进行总体统筹。组委会办公室设在湖北省青少年科技中心，负责湖北赛区具体管理和组织工作。

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科协，团委联合成立市级管理办公室，市级管理办公室设在市级科协，负责本地区活动组织管理。相关高校科协，团委联合成立校级管理办公室，校级管理办公室设在高校科协，负责本校活动组织管理。

2.专家评审组

由赛事各项目相关专业人员、往届科普赛事活动专家、科普教育专家、科技馆/博物馆行业专家等人员组成。负责对湖北赛区作品进行评审，对作品科学性、技术性、创新性、真实性等进行审核把关。

评审组专家，由组委会按赛题专业需求定向邀请，主要来源于专业学会、高校、科普和科研院所、科普场馆等机构，赛事过程均遵循回避原则。

3.监审委员会

由承办单位的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部门人员和专家组成，负责过程监督及申诉仲裁，保障湖北赛区公平公正。

四、参赛对象

参赛对象分为两类。

第一类为中学生，参赛对象为湖北省普通中学在校学生，包括初中、中专、技校、高中等。

第二类为大学生，参赛对象为湖北省高校在校学生，包括高职、大专、本科、研究生等。

每支参赛队伍由参赛选手和指导老师组成。其中，每支队伍的人数根据不同命题而不同（详见命题及参赛要求）。

五、赛制设置

1. 竞赛项目

 大赛设“创意作品”和“科普实验”两类项目。

1.创意作品项目：突出发现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设置 “智慧社区”主题，鼓励学生在智慧社区建设相关背景下发现身边问题，并提出解决方案，设计系统模型，创作相关作品。

2.科普实验项目：突出任务驱动，将竞赛与科普活动紧密结合，设置 “未来太空车”主题，引导学生面向未来，利用指定材料，自行设计并搭建装置，在指定区域完成预设的任务。

|  |  |  |  |
| --- | --- | --- | --- |
| 项目 | 主题 | 组别 | 说明 |
| 创意作 品 | 智慧社区 | 大学组 | 以智慧社区为背景，鼓励学生围绕家居生活、社区服务等方面，发现生活中的实际问题，并利用人工智能、物联网相关技术创作作品，解决问题，实现既定目标。 |
| 中学组 |
| 科普实 验 | 未来太空车 | 中学组 | 以太空探索为背景，鼓励学生利用科技手段和创新思维，面向未来开展创意实验设计，利用指定动力系统，自选材料制作装置，在赛道上完成行驶和攀爬等指定任务。 |

（二）赛程设置

湖北赛区分初赛和复赛两个阶段。

1.初赛阶段

各参赛队伍在大赛官网上提交作品（方案、设计文件、视频等），承办单位组织专家评审，评选产生入围复赛作品。

2.复赛阶段

复赛拟在湖北省科学技术馆举办，由承办单位组织专家对复赛作品进行评审或组织现场赛事，根据成绩确定入围和部分晋级全国决赛的队伍。

（三）入围和晋级全国决赛原则

全国总决赛由中国科学技术馆组织，以实验制作、作品演示或现场答辩等形式开展比赛。湖北赛区各项目各组别按照复赛成绩排名和全国组委会名额要求，确定入围和晋级总决赛参赛队伍。

1.入围原则

全国组委会根据湖北赛区各项目各组别参赛作品总数占相应项目该组别全国参赛作品总数的比例，确定湖北赛区各项目各组别入围作品数量。

2.晋级原则

（1）创意作品项目：湖北赛区各组别晋级全国决赛作品由两部分组成：一是直接晋级，各组别入围排名第一的作品直接晋级全国总决赛；二是评选晋级，各组别入围的其他作品，须按全国组委会要求提交书面材料，由全国评审专家团队按照各组别决赛规则进行评选后产生。

（2）科普实验项目：全国组委会将根据湖北赛区参赛作品总数占全国参赛作品总数的比例确定。

六、纪律监督

监审委员会对比赛全程进行监督，包括程序合理性、评审公正性等内容。在比赛实施过程中，如发现在比赛期间出现违纪违规行为，或者接到任何投诉或问题的反映，监审委员会将及时调查并协调解决。监审委员会有权要求涉及问题的单位做出相应答复，并督促解决问题措施的执行。

七、奖项设置

各项目各组别对晋级复赛的参赛队伍分别按一定比例设置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一、二、三等奖参赛队伍的指导老师均可获得优秀指导教师奖。

另，根据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科协及团委组织本地学校参赛情况，设置优秀组织奖；根据各参赛学校参赛情况，设置优秀参赛学校奖。

以上奖项由湖北赛区主办单位颁发获奖证书。

八、进度安排

1.启动阶段：2023年1 —2月，发布比赛通知和方案，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科协及团委，相关高校科协及团委积极组织动员学生参加赛事活动。

2.初赛阶段：2023年3—4月，各参赛队根据湖北赛区规则在大赛官网上提交参赛作品及相关材料。承办单位组织专家对提交作品进行评审，根据成绩确定各项目各组别入围复赛的作品。

3.复赛阶段：2023年5月，承办单位组织专家对入围复赛作品进行评审或以作品演示、现场答辩、现场制作等形式开展现场比赛，根据成绩确定入围和直接晋级全国总决赛的作品。

4.总结阶段：2023年5月后，发放获奖证书，大赛总结、资料整理归案等。

5.决赛阶段：2023年6—8月，带队参加全国总决赛。

九、工作要求

**1.高度重视。**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科协及团委，相关高校科协及团委应高度重视大赛组织工作，强化组织领导，要切实做好辖区内相关学校的组织发动，增强赛事影响力。

**2.严密组织。**各相关单位、学校要认真组织申报、初赛选拔等工作，认真了解参赛要求、赛题规则，加强过程监督，把控参赛作品质量和比赛质量。

**3.加强宣传。**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科协及团委，相关高校科协及团委要广泛宣传赛事信息，鼓励青年学生积极参赛，把赛事组织与科技教育、创新素质培养等工作有机结合，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通过赛事活动的开展为科普教育事业的发展做出更大贡献。